

证券代码：834797

证券简称：荣达禽业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荣达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月10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2月30日以通讯及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刘家荣
- 会议列席人员：张伟茹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荣达禽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 2022 年审计工作，经综合评估，公司拟聘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支行申请最高上限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 12 个月，由公司子公司安徽荣达食品有限公司、实控人刘家荣及其配偶严莉承担最高额保证责任。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子公司安徽荣达食品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具体内容以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涉及关联担保事项，关联董事刘家荣进行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荣达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3 年 2 月 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荣达禽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荣达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